

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阿拉善盟额济纳旗疫情防控捐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对外捐赠事项概述

当前，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额济纳旗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严峻，地方政府号召各界发扬社会大爱和守望相助的精神，共同助力额济纳旗打赢疫情防控歼灭战、阻击战。

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作为阿拉善盟唯一一家具有央企背景的上市公司，在做好生产经营和自身疫情防控的同时，积极响应地方政府号召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，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工作，拟向阿拉善盟额济纳旗红十字会捐赠人民币 100 万元，专项用于地方政府抗击新冠疫情工作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捐赠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，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次对外捐赠事项对公司影响

本次对外捐赠事项是公司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重要体现，为国家和地方抗击疫情提供了有力支持，符合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要求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社会影响力。

公司本次对外捐赠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，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30日